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5日8:45，在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7号五座3301-3310室福能厅，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或信息的书面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电话会议方式进行表决董事6人，分别为许明懿、张雯、钮旭春、葛磊、曹丽梅、殷占武。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贵银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1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的公告》。

三、 备查文件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